

人民防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

关于征集人民防空行业专家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为扎实做好人民防空建设工作,加快构建科学规范、系统完备、开放融合的人民防空标准体系,受国家人民防空办公室委托,人民防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拟建立人民防空行业专家库,现开展人民防空行业专家征集工作,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范围

人民防空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、高等院校、社会组织、科研机构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技术人员。

二、专家条件

- 在人民防空专业领域具有较高水平,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,或具有相对应的职务;
- 为我国公民,在我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法人组织任职(含退休返聘人员);
- 经所在单位推荐。

三、报送材料及要求

采用单位推荐方式。申报人填写《人民防空行业专家登

记表》(见附件)。推荐单位负责审查登记表各项内容，确保真实性，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同一单位推荐的专家人数不超过3名。

请于2025年7月11日前，将登记表电子版、签章后的登记表扫描件以“单位名称-专家姓名”命名后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岩

联系电话：010-68799198

电子邮箱：huangyan1@cbs.com.cn

附件：人民防空行业专家登记表

